

证券代码：832045

证券简称：红星药业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安徽红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12月8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现场会议 □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11月24日以电话、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柳杓
- 会议列席人员：董事会秘书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

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修订通过,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。为落实中国证监会发布的《关于新<公司法>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》、全国股转公司《关于新<公司法>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》等相关规定,结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章程必备条款》及近期全国股转公司颁布的相关规则修订版,公司相应修订《公司章程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《拟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23)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: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: 同意 5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相关治理制度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,同时为落实中国证监会发布的《关于新<公司法>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》、全国股转公司《关于新<公司法>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》等相关规定,公司相应修订相关内部治理制度。

- (1)《安徽红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》;
- (2)《安徽红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;
- (3)《安徽红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;
- (4)《安徽红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》;
- (5)《安徽红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;
- (6)《安徽红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: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: 同意 5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相关治理制度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，同时为落实中国证监会发布的《关于新<公司法>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》、全国股转公司《关于新<公司法>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相应修订相关内部治理制度。

（1）《安徽红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，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，同时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拟进行现金分红。

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，挂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,942,751.05 元。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92 元（含税）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2025年12月25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，审议相关议案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安徽红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安徽红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2月10日